

快狠準——戰無不勝要訣

英文應試 攻略

逢星期五見報

Dr. A. Chan
作者簡介：哲學博士，哲學碩士，文學士，英語講師。熟悉公開考試之出題模式與評分準則，任教英語。

上期與考生分享有關listening的應試技巧。今期會探討如何處理Part B Integrated Writing部分。

與Paper 1 Reading Comprehension一樣，考生在Paper 3可選答B1或B2。最好的策略是，他們應在考試前，決定選答B1或B2，而不應入到試場後才選擇，避免浪費時間。無論選擇B1或B2，題目都會測試考生以下的skills：

1. 抄錄筆記 (note-taking) 的技巧；
2. 因應問題要求，從不同篇章中找出重點，然後加以整合；
3. 概述 (summary) 的技巧。

速讀資料 刪除無謂內容

其實，要應付這份卷，考生要「快、狠、準」才能取得理想分數。現在，讓筆者解釋何謂「快、狠、準」吧！

「快」：在考試前應盡量訓練速讀的技巧，亦應改掉一些阻礙速讀的習慣，如不自覺地重複閱讀已看的部分，務求在考試時能盡快看完data files的所有資料。

「狠」：必須狠心地刪除所有與題目要求沒有關係的資料。抄得太多無謂資料，不但影響分數，亦會浪費時間。

「準」：除選擇的資料要準確外，必須運用自己的文字準確地把答案表達出來；換言之，應掌握好summary的技巧。

要寫好summary，除留意概述部分有無保留原文重點外，也要明白概述與原文在文字上不能太相似。考生不妨運用以下兩個方法，令summary更有自己的風格：

1. 用同義詞：假如原文用了holiday，可選用vacation或break去取代它。
2. 改寫字句：假如作者用了simple sentences去表達某個concept，不妨用compound或complex sentences去改寫原文。

Example: A group of teens shouted obscenities at the mainland visitors in Tsim Sha Tsui recently. The purpose of their actions is to oppose the influx of more mainland tourists to Hong Kong.

Rewrite: Opposing the coming of mainland visitors to Hong Kong, some radical teenagers recently hurled abuse at mainland visitors in Tsim Sha Tsui.

Practice

Following the instructions given, rewrite the following sentences.

1. Jonathan has dieted for two months. Jonathan has lost 20 pounds. (Using a sentence opener)
2. There has been a drastic drop in the usage of disposable plastic bags since the introduction of plastic bag levy. Alternatives such as reusable shopping bags have become more popular. (Combine the two sentences using because of)

Answers

1. Having dieted for two months, Jonathan has lost 20 pounds.
2. Because of the introduction of the plastic bag levy, alternatives such as reusable shopping bags have become more popular.

銀幕 有話兒

逢星期五見報

自殺N次「復活」 頓悟人生意義

余功

慶祝 Groundhog Day 三之三

上期談到，男主角菲爾(Phil)前去小鎮彭格蘇塔維尼(Punxsutawney)探訪，竟發覺自己每天起床後都重複2月2日土撥鼠日(Groundhog Day)，因而頓覺人生毫無意義，更自殺無數次，但翌晨6時，他依舊活著起床，依舊重複同一天，依舊聽到收音機的唱片騎師說著同一段話。試看他跟心儀的女監製麗塔(Rita)有何對話：

Phil: I'm a supernatural being (我是神仙)。

Rita: Because you survived a car wreck (因為你車禍不死)？

P: Not just the car wreck! I didn't just blow up yesterday, you know. I've been run over, drowned, crushed, stabbed, shot, electrocuted, poisoned, frozen, burned, and asphyxiated (不只是車禍！我不只是昨天才給炸毀，妳要知道。我曾給車輾過、溺死過、壓毀過、刀刺過、槍射過、觸過電、中過毒、雪藏過、燒毀過、窒息過)——

R: Really (真的)？

P: — but I always wake up the next day without a scratch, without even a headache. I'm telling you, I'm immortal (但我翌日總會醒來，毫髮不損，連頭也不痛。我可以肯定地說，我是長生

不死的)。

不再渾噩做人 努力愛己愛人

菲爾感到完全絕望了！他應當怎樣呢？繼續這般渾渾噩噩過每天？不，他決定改變，他決定善用每一天，自己努力學習，並關懷他人；說得簡白一點，就是愛己和愛人，就是努力令自己和他人快樂。由於他活了無數天，故已學到很多手藝，亦對小鎮內的居民瞭如指掌。麗塔跟他一起一天後便驚訝地說：

Rita: I don't understand. You rush from one person to the next in a town you only visit once a year, you know everything before it happens, and you — I don't know, you seem to be Punxsutawney's leading citizen (我不明白。你在一年已到訪一次的小鎮中，匆忙地見完一個人又一個人，你在任何事發生前都未卜先知，而你——我不曉得怎說，你好像是彭格蘇塔維尼最重要的居民)。

菲爾的解釋很簡單直接：

Phil: I don't even try to explain it anymore.

So, I live each day as if it's the only day I've got (我連解釋也不再嘗試了。所以，我活每一天，就像我只有這一天)。

「昨天」逝去 「明日」終臨

這不正是生命的意義嗎？結局怎樣呢？他們二人共度了一晚，而戲肉當然是翌晨如何，結果菲爾發覺麗塔依然在他身邊——即跟過去無限天並不一樣！

Phil: It's not true. It's not. It can't be true. Rita? Rita (這不是真的，這不是，這不可能是真的。麗塔？麗塔)！

Rita: Mmmm. Morning (嗯——，早安)。

P: You're here! My god! I can't believe you're here (妳在這兒！我的天呀！我真不相信妳在這兒)！

R: Glad to see you, too (我也高興見到你)。

P: No! It's happened. Don't you get it? It's tomorrow! It's (不！它發生了。難道妳不明白？這是明天！這是)——

明白並活出生命意義後，菲爾不再每天重複著刻板的一天了，他終於有明天了。這會否給我們一點啟發？



「土撥鼠日」的不斷重臨令男主角煩惱不堪。

文匯 學林

居有定所 讓我成長開竅

我環顧著身處的屋子——現在的家。其實這與我第一個家的差別很大，空間小了很多，擺設布局也截然不同。說起來，因為家庭問題，我已有數次搬家的經驗，經歷幾番波折才終於安定下來。所居住的屋子隨着我的成長而改變，不經不覺過了很久，久得讓那日子在我腦海裡都變得模糊了。還記得第一個家比現在大得多，那時還有屬於自己的房間。雖說那時家境較好，我卻未曾珍惜那些日子。只因記憶中那個頑皮的同學帶給我的陰影，至今難忘。那道身影狠狠地用拳頭擊打我的肚子，自此，黑沉沉的陰霾蒙蔽我的心靈。畏懼讓我不停請假，只為逃學，無知得絲毫不懂上學的珍貴之處——溝通機會。那時的我像蝸牛般在家中，逃避現實。

「懼學症」發作 搬家轉校

那時，我彷彿與世隔絕，甚少出門，亦無收到同學的關懷。當我得知需要從生活至少8年的屋子搬離，只能驚呆地站着，偷瞧憂心忡忡的母親。沉重的生活讓我措手不及，僅存的溫暖便是那幾次母親為我拭去眼淚的時候。從那時起，我便醒悟，生活不會因我而不變，即使曾以為自己將一直過着自我封閉的生活。搬家後，屋子變了，生活也變了，一切變得陌生，但我不得不接受現實。後來，我轉到其他學校讀書，同學是新的，老師也是新的。偏偏我依然對學校環境抱有莫名的懼意，它猶如噬人兇獸，每次上學進校，都怕得好像有種步入血盆大口的錯覺。帶着這種「懼學症」，接着我又搬了一次家，生活顛簸不定。

升中後愛上課 明學習重要性

可是，我何時開始改變呢？似乎是從升中開始，生活終於穩定下來，也不再搬家了。縱使同是新校，但不知為何，我對學校的印象完全改變，了解到它的好處。我不禁由衷地對教我教我的中學產生一份感激。它讓我的生活有了摯友，也讓我明白學習是多麼重要。沒有它，或許就沒我了。

每次搬家，我都需要適應一段時間，久而久之便習慣那屋子，就像我會慢慢習慣改變後的生活一樣。實際上，我不敢想，若依然一直生活在舊屋而不曾搬家，生活亦不會有大改變。我會因學校的沉重壓力而崩潰，還是突然靈光一閃開竅，明白上學的重要性？我不知道，但現在的我就像現時身處的屋子一樣，它變了，我成長了。

屋子變了，生活變了，我成長了。若沒有那段顛簸的日子去警醒迷茫的我，我會成長得像如今一樣嗎？這是個沒有答案的問題。但我知道，生活難免有變化，而每次的變化都可能令有所醒悟。而要有所悟，就須去接受改變，不論變好變壞。

陶曉峰 (4A) 紡織學會美國商會胡漢輝中學

由於稿件調動關係，原定今日刊登的「淺談英語」專欄將暫停一次。敬希垂注。

溫布頓有路數二之二

People's Sunday 嗆爆 網球手喊爽

騎呢 遊學團

逢星期五見報

岑皓軒 騎呢領隊

作者簡介：岑皓軒，畢業於英國Imperial College London，著有親子育兒書《辣媽潮爸哈哈B》及與馬滿楠合著暢銷書《Slang：屎爛英語1&2》等。

平日進場看Wimbledon賽事都是英國的上流階層(upper-class)，他們很守著衫指引(dress code)，在場內也不會喧嘩亂叫，可謂很有禮貌和斯文的觀眾。但在People's Sunday就不同了，全英所有階級的人都在Centre Court看最頂尖的賽事，氣氛與平日大相逕庭。

1997年，Tim Henman是當時英國的最佳網球手，由於天雨關係，要在People's Sunday比賽。當時在有約15,000名英國粉絲的主場下比賽，連他自己都說：「From the word go, it was something I'd never experienced before. The noise was at a different level. Everytime I won a point, it felt like the roof was going to come off. I've never played at



溫布頓的緊張賽情令觀眾拍案叫絕。

Wembley, but I can say that's as good as it gets in tennis.

基本上，Tim Henman認為，People's Sunday就像是在溫布萊足球場(Wembley)的比賽，叫破喉嚨的歡呼聲與平時「文靜」的氣氛截然不同。

Love = 吃零雞蛋

觀看Wimbledon賽事，有一個slang一定要知道，就是Love。這裡當然不是解作愛情，而是零

(zero)的意思。其實這源於法文l'oeuf (the egg)的意思。所以正確來說，網球場上用的love意指「吃零雞蛋」。

因此，也有英國人用love來開玩笑：「Why should you never fall in love with a tennis player? Because to them, love means nothing.」

Slang	Meaning
Ace	開球，對手沒法接球而直接得分。
Baseliner	專用底線抽擊而得分的球手。
Crosscourt	在球場上專打對角位。
Serve-and-volleyers	專用發球上網得分的球手。
Chip-and-charge	拉西後向前上網。
Love Gave	球手捧蛋，一分也拿不到。
SW19	Wimbledon Centre Court的花名，SW19是post code，是Centre Court的地址的一部分。

《山海經》神話 引人入勝

古文 解惑

逢星期五見報

中國上古神話傳說甚多，其中不少均出自奇書《山海經》。此書作者、成書年代均不詳，舊說以為乃大禹、伯益所作，今人多認為非一時一人之作，約成書於戰國初至西漢初年。全書18卷，其中「山經」5卷，「海經」13卷，共約31,000餘字。現謹選讀《北山經》與《海內經》二則故事如下：

發鳩之山，其上多柘木。有鳥焉，其狀如鳥，文首、白喙、赤足，名曰精衛，其鳴自詠。是炎帝之少女，名曰女娃，女娃遊於東海，溺而不返，故為精衛，常銜西山之木石，以堙於東海。

洪水滔天。鯀竊帝之息壤以堙洪水，不待帝命。帝令祝融殺鯀於羽郊。鯀復生禹。帝乃命禹卒布土以定九州。

譯文

發鳩山上長了很多柘樹。(山中)有一種鳥，牠的形狀像鳥，頭部有花紋，白色的嘴巴，紅色的足爪，名字叫精衛(又名警鳥、冤禽、志鳥，俗稱帝女雀)，牠鳴叫的聲音像在呼喚自己的名字。傳說這精衛是炎帝(神農氏，上古傳說的部落聯盟首領，五帝之一)小女兒的化身，名叫女娃；女娃去東海遊

玩，不幸淹死，無法返回，故化為精衛鳥。牠經常銜著西山上的樹枝和石塊，想用來填塞東海。

洪水漫天，淹沒天下。鯀(又稱伯鯀)沒有得到天帝的允許，就擅自盜取了天帝的神土「息壤」來堵塞洪水。天帝(知道後發怒，)命令祝融(上古傳說中的火神)在委羽山近郊殺掉鯀。(後來，)鯀腹中生出了禹(又稱大禹、夏禹或戎禹)，天帝便命禹掘土開溝來治水，使九州(古指天下)得到安定。

注釋

1. 詠：呼，叫。
2. 堙：填塞。
3. 羽郊：舊說指《山海經·南次二經》所載「羽山」，據袁珂考證，「羽郊」當指委羽山之郊。據《淮南子·墜形訓》、《墨子·尚賢》所載，委羽山在北極之陰，不見天日。
4. 鯀復生禹：「復」通「腹」。袁珂指出，《楚辭·天問》有「伯鯀腹禹」句(原作「伯禹腹鯀」，從聞一多《楚辭校補》改)。傳說鯀死後屍體3年不腐，天帝派一天神剖開鯀的腹部，內裡跳出一條蛟龍，那就是禹的化身。一說，「復」應如字釋為「又」、「再」義，指鯀死後復生禹。

5. 布土：鋪展土壤，指掘土開溝，平治洪水。布，同敷，鋪展，散開。

人水不只對抗 也可和諧共處

水是生命之源，對人類至為重要。但水能載舟，亦能覆舟，中外國家都有大海氾濫成災、威脅人類生存的傳說，例如《舊約聖經·創世紀》所載上帝以洪水滅世，以及上述兩則中國上古故事，均如此類。

女娃溺水而死，化身精衛鳥，用小小的身軀，從西山銜來樹枝和石子，立志要填平廣闊的東海，使它不再興風作浪。這種鏗而不捨的精神，寄託古人不畏艱苦地與自然災害搏鬥、誓要改變生存環境的堅毅理想。

然而，除了抗爭搏鬥，人類與自然之間，其實還有其他和平共存的相處方式。鯀以築堤抗洪的方式治水，終未功而身亡；兒子禹繼承父志，改以疏通河道來灌溉土地，終成功平息水患，獲舜禪讓為部落聯盟首領。不止水患，現實許多問題，其實都有很多種解決方法，對抗之外，更不應忘記疏導之重要。

謝向榮 香港能仁書院中文系講師

康文 展廳

隔星期五見報

影藏歲月—香港舊照片展

“Images through Time: Photos of Old Hong Kong” Exhibition



街頭「寫信佬」，約上世紀60年代。Photos of roadside letter writers taken in the 1960s.

資料提供：香港歷史博物館 展期：2013年12月18日至2014年4月21日